

大连百傲化学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大连百傲化学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8 月 18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，会议于 2025 年 8 月 28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，实际出席监事 3 名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杨晓辉女士主持。会议召开程序及出席监事人数符合有关规定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

监事会根据《证券法》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3 号——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》和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的相关规定和要求，在全面了解和认真审核董事会编制的《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后，发表审核意见如下：

1、《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；

2、《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，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25 年半年度的经营管理状况和财务状况；

3、未发现参与半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大连百傲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》全文，摘要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《上海证券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证券时报》披露的《大连百傲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取消监事会、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<公司章程>及其附件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证券时报》披露的《大连百傲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取消监事会、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<公司章程>及其附件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61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大连百傲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5 年 8 月 29 日